

证券代码：002691

证券简称：冀凯股份

公告编号：2016-042

#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6 年 0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冯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季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丽静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5,524,809.22	65,272,223.47	-1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46,818.51	6,930,860.83	-4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71,680.98	6,929,934.28	-44.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463,172.39	-22,228,174.38	-28.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0	0.030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0	0.030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6%	0.84%	-0.3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32,692,809.25	1,004,617,279.79	-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50,727,515.28	846,960,583.66	0.4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397.0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259.56	
合计	75,137.5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卓众达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00%	58,000,000			
霍尔果斯金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50%	49,000,000			
天津鼎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0%	22,000,000		质押	22,000,000
厉京	境内自然人	1.93%	3,850,818			
冯春保	境内自然人	1.50%	2,990,83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8%	2,763,300			
中信建投基金—民生银行—中信建投领先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8%	2,356,913			
北京宜众通达广告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2,1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6%	1,514,59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5%	1,3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卓众达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5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000,000			

合伙)			
霍尔果斯金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000,000
天津鼎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0
厉京	3,850,818	人民币普通股	3,850,818
冯春保	2,990,837	人民币普通股	2,990,83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763,300	人民币普通股	2,763,300
中信建投基金—民生银行—中信建投领先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2,356,913	人民币普通股	2,356,913
北京宜众通达广告有限公司	2,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14,599	人民币普通股	1,514,59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冯春保为霍尔果斯金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为该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该公司 61.418% 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北京宜众通达广告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0 股，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2,100,000 股，合计持有 2,100,000 股公司股份。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53.39%，系偿还贷款、支付新厂区建设用款所致；
- 2、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36.84%，系票据到期及贴现所致；
- 3、应收利息较期初减少100%，系定期存款解除所致；
- 4、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73.57%，系新厂区工程建设尾款结算所致；
- 5、工程物资较期初增加1401.15%，系新厂区工程建设尾款结算所致；
- 6、短期借款较期初减少100%，系偿还贷款所致；
- 7、应付账款较期初减少45.61%，系款项到期支付所致；
- 8、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63.19%，系缴纳税款所致；
- 9、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减少81.56%，系保证金退回所致；
- 10、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82.49%，主要系汇兑损益所致；
- 11、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108.42%，系报告期内部分账龄较长应收账款收回，计提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 12、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33.71%，系收入减少所致；
- 13、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2.53%，系收入减少所致；
- 14、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21.59%，系报告期公司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 15、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43.05%，系收入减少所致；
- 16、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61.38%，系报告期内收回货款增加所致；
- 17、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减少99.95%，系报告期收到的税费返还减少所致；
- 18、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112.32%，系应纳税费增加所致；
- 19、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33.19%，系报告期经营活动增加所致；
- 20、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100.00%，系报告期内无投资相关现金流入所致；
- 21、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81.04%，系报告期购进资产减少所致；
- 22、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100.00%，系报告期内未进行投资支付所致；
- 23、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100.00%，系报告期内贷款到期未续借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深圳卓众达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筹划与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冀凯股份，股票代码：002691）自2016年2月23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6年2月23日、2016年3月1日、2016年3月8日、2016年3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5、2016-028、2016-030）。公司于2016年3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1），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并于2016年3月29日、2016年4月6日、2016年4月13日、2016年4月20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及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34、2016-036、2016-037、2016-038）。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交易标的为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成员单位资产（股权）。截至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工作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正同政府有关部门沟通具体重组方案事宜。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尚在进行中，公司未能按照原计划在 2016 年 4 月 22 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及相关文件并复牌。为保障本次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保护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承诺争取于 2016 年 5 月 23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如果公司未能在上述延期期限内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将发布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司股票同时复牌，公司承诺自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深圳卓众达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本企业本次协议购买方式取得的股票自过户登记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限售期内，本企业不委托他人管理本次认购的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也不由上市公司回购本企业所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若本企业本次所认购的股份的限售期规定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	2016 年 02 月 14 日	2017-02-26	严格履行

			求不相符的,本企业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在本次认购完成后,因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承诺.			
	深圳卓众达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作为上市公司关联方期间,将不开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不参与投资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若发生不可避免且必要的关联交易,卓众达富及其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将根据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署合法有效的	2016年02月14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协议文件，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决策程序、信息披露义务等相关事宜；确保从根本上杜绝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发生。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霍尔果斯金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冯春保、冯帆、孙波、许长虹、王守兴、陈泰鹏、田季英、牛春山、崔书奇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自 2015 年 7 月 9 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2015 年 07 月 08 日	六个月	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0.00%	至	0.00%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	692.36	至	1,384.71

动区间（万元）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84.71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报告期行业需求下滑，公司销售利润增长有一定困难。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_\_\_\_\_

冯 帆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